

2024 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价单位：凤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17）4762780

日 期：2025 年 1 月 20 日



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 2024 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快财政预算支出进度,按照《宝鸡市财政局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工作方案,设定指标体系,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公正性的原则,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对凤县住建局关于 2024 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 主管部门: 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实施单位: 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项目预算: 项目预算 520 万元
- 项目内容: 改造屋面防水、外墙保温、雨水管网、自来水管道的、停车位、消防通道、休憩广场、楼梯间粉刷、燃气围楼立管、供热管网串改并等改造内容。
- 预期效益: 完成 620 余户老旧小区改造,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外面下大雨,里面下小雨”居住顽疾,破解

群众住户家里“冬冷夏热”现状，提高群众满意度。

（二）项目预算资金安排情况

1. 资金预算情况：项目预算资金 520 万元

2. 资金到位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县财政拨付到位资金 475 万元，自筹资金 46.76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00%。

（三）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项目指标共 2 个。截至评价时，累计下达资金 475 万元，分别为宝市财办综（2023）89 号下达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 370 万元，宝市财办综（2024）70 号下达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 105 万元，并已全部拨付到县财政，由建设单位按照项目形象进度向县财政局申请下达资金，项目建设资金全部拨付到位，资金执行支付比例 100%，专项改造任务已全部完工，建设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受益群众 620 户，按期完成预定目标。群众自筹资金 46.76 万元（用于老旧小区自来水、燃气、热力等管网改造）。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资金管理

本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要求，采取由县财政实行专户统一管理，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相关制度执行，实现专款专用，无超范围使用和截留、挪用资金及人员经费、日常运行等支出行为，保证了上级补助资金的专款专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项目建设资金 475 万元、群众自筹资金 46.76 万元（用于老旧小区自来水、燃气、热力等管网改造），已全部到位，资金执行

支付比例 100%。

（二）项目管理

凤县住建局在项目建设中严格按照《宝鸡市财政局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县发改局招标核准的文件要求,项目实行公开招投标,并严格执行了项目合同制、监理制、竣工验收制、财务报账制度,按时报送绩效自评表、绩效评价报告且内容完整。职能部门不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监督,督促施工企业严格执行工程质量建设规范强制标准,确保了施工安全、施工进度、工程质量,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及安全问题。建设过程中,严把“质量关”、“进度关”,落实施工主体责任,强化施工过程的动态监管,所有项目均严格按照要求管理,确保了老旧小区改造切切实实成为利民惠民的过硬工程。

（二）产出效益

此项目优先解决了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把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改到居民的“心坎里”。通过“小区内扩建、公共部位新建、道路内划设、单位内部开放”四种方式新增停车位 494 个;建立物业服务账,以引进物业服务、业主委员会自管、社区代管、成立国有物业公司兜底等管理形式为思路,探索建立小区长效管理机制,督促物业公司对小区实施环境美化净化、快递柜配设、摄像头安装、软硬件设施完善等项目,解决群众急难问题,拆除煤棚 10 间、清理乱堆乱放 100 余立方米,完成 81 户燃气围楼立管更换,保障群众用气安全;建立水电气暖账,分类完成 49 户供热串改并施工,今冬群众室内温度较上年温度提升 3 度以上;着力解决群众

屋顶漏水问题，通过屋面防水改造，铺设防水卷材等方法，先后为 10 栋楼 395 户群众解决屋面防水问题，有效改变了“外面下大雨，里面下小雨”等居住顽疾。为 5 个老旧小区 375 户群众增设外墙保温层，实施后有效破解群众住户家里“冬冷夏热”现状，实现了温暖过冬，凉爽过夏，让居民身暖心更暖。继续推进“红色物业”建设，以丽园物业党支部为示范，对全县 15 家物业企业选派 4 名党建指导员进行党建工作指导及红色物业宣传，推动党建工作全覆盖。同时成立“红小凤”志愿服务点 3 个，“红色驿站”10 个，立足群众需求，探索在小区开展理发、配钥、家电维修、饮水休息等便民服务，做实民生实事。对集中连片的东岭小区全面实施小区内外一次性改造，拓宽消防通道，改造给水管网 500 米，强电改造 150 米，雨水管网改造 350 米，粉刷楼道墙壁 5600 平方米，外墙保温 12000 平方米和屋面防水 4600 平方米，改造新增车位 30 个，休闲广场 1 处，配建爱心小屋 1 间，惠及群众 228 户，改造完成后有效实现了雨污分流，有效缓解小区停车难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使城市风貌更加协调统一。今年在新建项目实施前及过程中，共收集管网破损、屋面渗漏、外墙节能保温、停车不便等群众意见建议 50 余条，归类梳理了 30 条意见建议纳入改造方案，已全部解决。建设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解决 14 个老旧小区 620 余户集中供气、供热、屋面防水、外墙保温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改造面积 6.93 万平方米。

（四）服务满意度

通过民意调查、邮箱、七彩凤县智慧管理平台等“线上+线下”多渠道征求意见，群众对该项目的满意认可度达到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依据

1. 中、省、市、县现行相关政策文件；
2. 县财政局相关文件；
3. 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申报资料、项目自评报告、绩效目标表、资金到账及资金支出凭证，项目实施、产出及管理等相关资料；
4. 评价工作人员通过现场调查、核实等获得的资料；
5. 其他相关资料。

（二）评价目的与重点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凤县住建局关于2024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目的主要包括全面掌握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形成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根据存在问题，运用规范的绩效指标体系和科学的评价方法，全面、客观反映财政支出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指导和督促单位加强资金管理，加快支出进度，完善资金管理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到“花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

绩效评价重点主要包括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等。

（三）评价方法

采用比较、因素分析、公众评判等评价方法，在项目单

位自评的基础上，评价组通过统计汇总与数据分析、整体评价与现场评价、走访惠及群众及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绩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

（四）评价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中力求科学、规范、客观和公正，但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依然存在局限性：一是由于评价时间、人力等限制，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二是评价工作人员知识面、经验等限制，在理解和判断上存在认知局限性；三是受问卷调查覆盖面及被调查者认知、愿望等方面的主观倾向性限制，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局限性。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

项目决策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产出效益三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决策满分为 100 分，实际得分为 96 分。具体得分详见附件 1-4。

1. 项目立项方面

（1）立项依据充分性方面。项目的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符合国家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方向，符合凤县乡村振兴发展实际需要。

（2）立项程序规范性方面。项目能按照规定的申请程序、审核程序、评估程序进行立项，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方面

（1）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项目绩效目标设定较为合理，符合项目发展客观实际，主要目标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

（2）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项目所述预期目标设定较为明确、清晰，可衡量。但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

3. 资金投入方面

（1）预算编制科学性方面。项目预算编制科学，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测算依据充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方面。项目资金安排合理，资金额度与项目实际需求相匹配。

评价组认为，项目决策从整体上看，目标明确，立项规范、决策依据充分、程序合规，符合相关政策和管理办法。但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

（二）过程

1. 资金管理方面

（1）资金到位率方面。项目预算资金 475.00 万元，2024 年县财政拨付到位资金 475.0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拨付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2）预算执行率方面。截至评价时，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475.00 万元，自筹资金 46.76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521.7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本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手续齐全，未发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现象。

2. 组织实施方面

（1）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项目相关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完善。

（2）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项目相关制度执行较为有效，项目总结及信息采集工作认真，内容较为完整、详实。

评价组认为，项目决策从整体看，立项规范、预算科学、资金安排合理、决策依据充分、程序合规，符合相关政策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未发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现象，绩效目标设定较为合理，但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清晰，未量化。

（三）成本

项目成本从经济成本、社会成本、生态环境成本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1. 经济成本方面。项目预算成本为 520 万元，合同价为 483 万元，该项目现在全部完工，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监控和管理成本支出，确保项目建设内容在预算范围内，定期分析对比项目实际成本及预算成本，严格控制建设成本，确保了项目建设成本控制在项目预算以内。

2. 社会成本方面。项目实施无社会发展和稳定的副作用。

3. 生态环境成本方面。该项目的实施未产生破坏生态环境，故无影响生态发展的副作用。

评价组认为，项目社会成本方面无影响社会稳定的负面因素，生态环境成本方面无影响生态发展的副作用，项目的实施有力促进凤县老旧小区社会发展，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进一步提高了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

（四）产出

项目产出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1. 产出数量方面。从项目数量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已完成了年度计划建设任务。

2. 产出质量方面。从项目质量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单位比较重视项目质量管理。

3. 产出时效方面。项目单位能够在合同工期内按时完工，产出时效完成好。

评价组认为，项目资金作用发挥充分，项目建设方面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目标任务完成好。

（五）效益

项目效益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受表彰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五个方面进行评价。

1. 经济效益方面。通过该项目实施，带动劳动就业，增加就业机会，改造老旧小区 14 个，为 620 户群众改造屋面防水、外墙保温、雨水管网、自来水管、停车位、消防通道、休憩广场、楼梯间粉刷、燃气围楼立管、供热管网串改并等内容。

2. 社会效益方面。项目社会效益较好，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有效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改善了基础设施，提高了群众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3. 生态效益方面。从项目生态效益方面来看，项目的实施有效的提高了能耗减排，故生态效益好。

4. 受表彰情况方面。本项目未受到上级表彰。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通过走访项目实施地群众问卷调查，群众普遍对项目的实施，解决了屋面漏水，铺贴外墙保温提高室内温度所带来的实际效果等方面的作用比较满意。整体满意度约为 95%以上。

评价组认为，本项目在执行上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和工作

任务的要求，确保项目进度和质量，有效推动了项目的实施，按期完成 620 余户老旧小区改造，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较好，财政资金的社会效益得到了很好的发挥。

四、综合评价结论

凤县住建局关于 2024 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从资金安排、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完成和项目效果均符合相关规定，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实际资金的支出使用情况与施工计划和施工方案规定的用途相符，资金都能落实到位，项目单位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做到了专账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及人员经费、日常运行等支出行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产出质量较好，受益面广，项目经济、社会效益较好、生态效益好。但项目相关管理、运营制度不够健全、完整，归档资料不够规范。结合单位自评、信息采集，实地察看、问卷调查及数据分析等工作，经评价组认真评价，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6 分，绩效等次为优秀。

五、存在问题

（一）绩效指标不够明确

项目设置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不清晰且不可衡量

（二）管理制度制定不规范。一是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管理制度不够健全，项目实施中的管理、监督、考核、等相关管理制度不够完善；二是项目后期运行管理办法不够明确，

缺少项目建成后的运行、维护、监督等具体方案和管理办法。

（三）项目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尽管项目实施单位已开展了绩效管理工作。但仍存在着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够到位，绩效管理机制尚未建立，绩效自评工作不够规范，绩效责任约束作用不强等问题。

六、建议

（一）强化措施，做实做细归档资料。一是项目相关人员在接收移交方资料的时候应对资料的完整性、合理性、准确性进行审核。二是资料管理人员平时需做好对已有资料的自查工作，从项目的招投标资料、工程验收资料、审计资料等各个环节进行逐一审核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向项目负责人反映，及时整改。三是做好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在归档前再详细检查各项资料的签字盖章、条款内容、时间逻辑等，确保项目资料完整、齐全、合理，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二）精准预算，提高资源配置效率。一要建立项目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的管理机制，充分论证，科学决策，确保编制预算和立项实施的精准性、科学性，推动财政资源优化配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二要加强项目预算管理，从项目立项、设计、招投标、实施到竣工决算全过程，要精打细算，以保证预算科学精准，与项目建设实际需求相匹配。

（三）重视项目相关管理工作，发挥财政专项资金效能。一要加强项目管理，建立健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管理、考核等相关管理制度，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把制度转化为行为准则和自觉行动，发挥制度的保障性作用。二要高度重视项目后期运行管理工作，项目建得成还

需管得好，项目实施单位尽快建立健全项目后期管护制度或办法，确保项目建得成、管得住、长效益，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效能。

（四）增强绩效意识，强化绩效管理。项目单位要切实增强绩效管理理念，树立绩效管理意识，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要学懂弄通项目绩效考核指标的各项要求，掌握指标内容和含义，努力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性和规范性，并要着力健全项目绩效长效机制。

（五）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总体情况看，该项目资金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符合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方向。因此，建议在今后的财政预算中，给予此类项目重点关注，并适当增加财政支持力度。

附件：

1. 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2. 附件 1：住房保障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 2：城中村改造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 3：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 4：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 1

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刘力强	凤县财政局副局长
兰宁科	凤县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主任
赵 玺	凤县财政局预算股股长
雷会玲	凤县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股长
罗启潮	凤县财政局经建股
李 宵	凤县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工作人员
梁 波	凤县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工作人员

